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XIUCAI LIU(刘修才)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6年7月29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尚未完成非交易过户的预留部分标的股票的受让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由25.53元/股调整为25.08元/股。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相关授权,本次价格调整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董事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杨晨先生、刘嘉雨先生回避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对认购对象的要求,董事会同意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定的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15万股预留份额授予不超过54名激励对象,认购价格为25.08元/股。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董事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3、审议通过《关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拟授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其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发生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上述实际担保协议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等内容,由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事项担保额度及授权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拟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其他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发生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前述担保额度可以在凯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凯赛(金乡)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凯赛(乌苏)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凯赛(乌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禾纤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凯赛(太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上述实际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事项担保额度及授权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进行分配。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在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5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4865053)中所持有的115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1月17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7740587)。

4、2026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进行分配。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及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了15.00万股作为预留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总数的11.54%。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对认购对象的要求,管理委员会及董事会同意将15万股预留份额授予不超过54名激励对象,认购价格为25.08元/股。

预留份额的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拟持有份额上限(万份)	拟持有份额上限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业务)骨干(不超过54人)		376.20	15.00	11.54%
合计		376.20	15.00	11.54%

注:预留份额的最终认购人数及认购股份数量以实际缴款情况为准。

本次预留份额的认购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三、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的锁定期及解锁安排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本批次所对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且满足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解锁条件后按照以下时间点及比例予以解锁,具体安排如下:

批次	解锁时点	解锁比例
第一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本批次所对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	50%
第二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本批次所对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	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将一并锁定,该等股票亦应遵守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期限的要求及股份锁定安排。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解锁安排

为体现激励与约束对等,兼顾激励效果和公司股东利益,充分调动和激发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工作积极性,本员工持股计划设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部门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以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部门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解锁的条件。

预留份额分配后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部门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及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的实际达成情况计算确定。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事宜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预留份额分配对象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情形,亦不存在向参与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上述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对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由25.53元/股调整为25.08元/股。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5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4865053)中所持有的115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1月17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7740587)。

4、2026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进行分配。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6年7月29日实施完毕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由于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尚未完成标的股票的非交易过户,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进行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由25.53元/股调整为25.08元/股。

本次调整在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的调整不会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的事项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的调整。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担保额度预计	否
凯赛(太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0,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授权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其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在授权期内,担保发生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最终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担保额度可以在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凯赛(太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拟担保人/拟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内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且拟担保人与拟被担保人的股东及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均相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125%; 山西转型工业园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875%		
法定代表人	张红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LBYL29W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0日		
注册地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合成生物产业生态园凯赛办公楼302室		
注册资本	46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生物技术产品;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棉纺纱加工;销售新材料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5,657.51	597,578.03
	负债总额	121,870.20	123,199.37
	资产净额	473,787.31	474,378.66
	营业收入	4,997.94	10,776.18
	净利润	-626.72	-5,856.11

2.凯赛(太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凯赛(太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125%; 山西转型工业园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875%		
法定代表人	侯本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LBYLW48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0日		
注册地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阳曲产业园合成生物产业生态园凯赛办公楼303室		
注册资本	24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生物技术产品;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农副产品加工,销售生产技术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6,874.20	326,025.80
	负债总额	97,061.33	85,873.30
	资产净额	239,812.87	240,152.50
	营业收入	96.49	15.19
	净利润	-355.63	-459.6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新的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等内容,由担保方、被担保方与相关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本次授权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结合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需求,授权其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其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被担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同时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

本次授权事项的拟被担保人均为公司下属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有控制权且拟担保人/拟被担保人股权架构一致,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需求,结合公司发展计划进行的额度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拟担保人/拟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且股权架构一致,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0,000万元,均为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9日起,至2026年11月6日17:00(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6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牛玥
邮政编码:200010

采用专人送交或邮寄方式的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采用传真方式的请在传真文件表头注明:"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详见《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的说明》(详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0月8日,即2026年10月8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投票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二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pf.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自己本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并提供加盖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或业务预留印鉴),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业务预留印鉴、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6年10月9日起,至2026年11月6日17:00以前(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的方式送达至以下地址或按传真号码以传真的方式送达至下述收件人: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6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牛玥
邮政编码:200010

采用专人送交或邮寄方式的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采用传真方式的请在传真文件表头注明:"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在会议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票人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统计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面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或传真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时间为准。2026年10月9日以前或2026年11月6日17:00以后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无效表决。

(2)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如纸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表决意见多选、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如纸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④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i.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ii.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如果能判断收到时间先后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若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的,则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iii.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交纸面表决票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送交纸面表决票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传真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传真接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与备案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下同);

2、本次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下同)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会务常设联系人:牛玥
联系电话:021-80262667
2、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静安公证处
联系人:高淑娟
联系电话:021-32170132
4、见证律师: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纸质表决票。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根据《基金法》及《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能会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本次会议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5、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本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6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的说明》。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为实施《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的说明》。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

附件二

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光大保德信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内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未填、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默认为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签字/盖章部分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表决票中"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11月6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议案的表决权。若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授权继续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光大保德信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进行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未填、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默认为是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

附件四

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的说明

一、声明

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6年7月9日,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由基金管理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本次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方案需经参加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下同)通过方为有效,存在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须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方案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次本基金持续运作方案或本基金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方案要点

1、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不发生改变。

本基金继续存续期间,运作方式不发生改变。

2、本基金将继续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投资策略,推进平稳运作。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三、基金管理人就方案相关事项的说明

1、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于2023年6月29日成立,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关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的说明

根据《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费用可从基金财产列支。

四、本基金持续运作的可行性

1、法律可行性

在《基金法》第八十三条到第八十六条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召开形式以及其相关事宜都作了规定与说明,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流程提供了法律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属于一般决议,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决议即可生效。

因此,本基金持续运作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2、技术可行性

为了保障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顺利召开,基金管理人成立了工作小组,筹备、执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本基金持续运作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和细致准备,技术可行。

因此,本基金持续运作事项不存在运营技术层面的障碍。

五、本基金持续运作事项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本基金持续运作事项的主要风险是议案被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在提议本基金持续运作并设计具体议案之前,基金管理人开展了细致的市场调研和论证。议案公告后,基金管理人将征询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意见,对议案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在必要情况下,预留出足够的时间,以做二次召集或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的充分准备。

如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准备二次召集持有人大会。如本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未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则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持有人大会提交持续运作的议案。

六、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若对本议案的内容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通过以下方式联系: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

关于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发起式A,代码:028767;C类基金份额: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发起式C,代码:028774;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1844号文准予注册,于2026年9月14日开始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26年9月24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财资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26年9月30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投资者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10-107,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

工银瑞信大和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大和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日经ETF工银;基金代码:15986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9月23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716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6201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9月24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楼小平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09-22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杭州市管道煤气公司企业管理处处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营业部负责人、宁波营业部负责人,杭州营业部总经理、成都营业部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文三路营业部总经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业务管理创新部总经理,经纪业务运营中心总经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浙商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盛建龙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09-22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相关规定向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24日